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以电话、书面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，实参加董事 9 人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有全先生主持，经全体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依照法定程序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。

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次季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已事先提交审计委员会审核同意。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首席合规官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《合规风险管理办法》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聘任董事、审计

委员会委员许小琴女士（分管内部审计）兼任公司首席合规官。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8 日